

教育局通告第 14/2019 号

幼稚园教育计划 加强非华语学生的支援

[注意：本通告应交

- (a) 各参加幼稚园教育计划的幼稚园、幼稚园暨幼儿中心及设有幼稚园班级的学校校监及校长—备办；以及
- (b) 各组主管—备考]

概要

本通告旨在通知各参加幼稚园教育计划（下称「计划」）的幼稚园、幼稚园暨幼儿中心及设有幼稚园班级的学校（以下简称「幼稚园」），教育局由2019/20学年起按参加计划的幼稚园的非华语学生¹人数，提供五个层阶资助的详情，以及教育局就支援幼稚园非华语学生提供的相关措施，以协助幼稚园进一步加强对非华语学生的支援。

背景

2. 政府已由2017/18学年起实施新的幼稚园教育政策。该政策的其中一个重点，是加强幼稚园对其非华语学童的支援。为此，新的《幼稚园教育课程指引》（2017）加强了照顾非华语幼儿学习中文的内容。同时，政府亦加强教师培训及校本专业支援，所有取录了非华语学童的幼稚园（不论非华语学童的人数），均可申请参加。此外，参加计划并取录8名或以上非华语学童的幼稚园，可获额外资助，资助额与一名幼稚园教师建议薪酬范围的中点薪金相若。由2018/19学年起，教育局就参加计划的幼稚园设定照顾学童多元需要的培训目标，并为参加计划的幼稚园提供代课教师津贴，以便学校安排教师参加有关支援非华语学童的指定认可培训课程。

¹ 规划教育支援措施时，家庭常用语言不是中文的学生均归纳为非华语学生。

详情

支援非华语学童的资助

目的

3. 2018年《施政报告》公布，教育局会由2019/20学年起，为参加计划的幼稚园按其录取的非华语学生人数，提供分为五个层阶的资助，让幼稚园为非华语学生提供更适切的支援，协助他们学习中文，并建构多元文化和共融的环境等。录取一名非华语学生的幼稚园亦可获得资助，而最高层阶的资助额将为现时的2倍。以每所合资格幼稚园计算，资助详情如下：

层阶	非华语学童人数	资助额	2019/20学年临时全年资助额 ² (元)
1	1至4	新增现金资助每年5万元	50,000
2	5至7	新增与0.5名幼稚园教师薪酬相若的资助额	193,860
3	8至15	资助额与1名幼稚园教师的薪酬相若（即现有安排）	387,720
4	16至30	增加资助额至与1.5名幼稚园教师的薪酬相若	581,580
5	31或以上	增加资助额至与2名幼稚园教师的薪酬相若	775,440

4. 第一层阶的资助，主要是协助有关幼稚园购买教材以协助非华语学童学习中文、购买服务（例如翻译服务），以及举办活动以推动文化共融及家长教育等，会按综合消费物价指数变动每年调整。至于第二至第五层阶的资助，一般用于聘请额外教师，会如其他与教学人员薪酬相关的资助一样，根据每年的

² 2019/20 学年，第一层阶的资助额为 50,000 元；至于第二至第五层阶的资助额，是按综合消费物价指数变动调整的临时数字，只供参考。最终的资助额会于公务员薪酬调整幅度确定后公布。

公务员薪酬调整幅度按学年予以调整。教育局会每年发出通函公布经调整的资助额。

资格

5. 参加计划并有录取就读本地课程（包括幼儿班（K1）、低班（K2）或高班（K3））的合资格非华语学童³的幼稚园，便符合资格获提供支援非华语学童的资助，而无需提交资助申请。就支援非华语学童的资助而言，在同一学校注册下，不论注册校址的数目，均视作一所幼稚园。

运用资助

6. 幼稚园须确保资助只用于加强支援非华语学童。资助可用作增聘人手或购买服务，为教师提供人力支援及专业培训，以制订有效策略，帮助非华语学童学习中文，同时提升教师的文化敏感度，以期教师在教导非华语学童时，更敏于体察他们的文化和宗教，以及加强与非华语学童家长的沟通。举例来说，有关资助可作以下用途：

- 因应需要增聘全职或兼职教学人员，为非华语学童推行不同模式的学习活动；
- 聘请教学助理，协助教师设计学习活动和教材，以协助非华语学童进行不同模式的学习活动；
- 通过外购专业服务，包括与非政府机构协作，引入其他专业同工的支援，进行多元活动以建构共融校园，鼓励非华语学童与本地学童同侪互勉，一起学习和成长，协助非华语学童融入校园生活及学好中文；
- 按需要聘用少数族裔助理或购买翻译服务，以加强与非华语学童家长的沟通，包括翻译学校通告、向非华语学童家长讲解学校政策及行政安排等；
- 安排教师参加专业发展计划，提升教师团队支援非华语学童的意识和能力，采用「全校参与」模式提供适切的服务；以及
- 拓宽非华语学童的社交经验，协助他们融入社会等。

³ 合资格非华语学童是指持有有效证明书（即教育当局发出的「幼稚园入学注册证」或「学前教育学券计划资格证明书」，而该证明书会在计划有效期内持续有效）的非华语学童，并在计算其入读的幼稚园两期资助额的指定月份符合获发放基本单位资助的资格。

7. 幼稚园可按校本情况，以多元模式运用额外资助支援非华语学童。非华语学生人数较多的幼稚园更须致力营造丰富的中文语言环境，而大部分课堂亦须像其他幼稚园一样使用中文，尽量让非华语学童沉浸在中文的语言环境。此外，为确保適切和有效地运用这项资助，以加强对非华语学童的支援，获发资助的幼稚园须制订全面的校本计划。为此，这些参加计划的幼稚园须在学年开始时向教育局提交运用资助及拟订支援措施的学校计划，以及在学年终结时提交学校报告，总结实施情况及评估有关措施的成效，作为计划下学年支援措施的参考。教育局会提供学校计划及学校报告的范本，并将有关文件上载「幼稚园教育计划系统」（系统），供幼稚园使用。

发放资助的安排

8. 支援非华语学童的资助会分两期发放，第一期在8月或9月发放（按个别参加计划的幼稚园的开学月份而定），第二期在翌年4月发放。两期的资助额分别以幼稚园于该学年的指定月份所属的资助层阶计算，详情如下：

(i) 第一期的资助层阶：所有幼稚园（不论开学月份），均以在9月中指定日期（即该学年学生人数统计调查参照日期）所录取的合资格非华语学生人数而定。

(ii) 第二期的资助层阶：以幼稚园于4月中⁴录取的合资格非华语学生人数而定。若两期的资助层阶不同，第二期的资助会以较高的资助层阶计算。若非华语学生人数于4月减至零，幼稚园不会获发放第二期资助。

9. 为协助幼稚园规划及提供稳定的支援措施，在分别发放上述两期资助时，幼稚园获确定所属的资助层阶后，若其后同一期内的非华语学生人数有所调整，已获确定的资助层阶会维持不变。此外，如幼稚园在10月或以后才符合资助资格，资助层阶会以该月月中录取的非华语学生人数而定，而资助额则会以符合资格的月份开始按比例计算（全额资助即为12个月资助）。

10. 所有幼稚园均须支援其录取的非华语学生，并呈报合资格非华语学生的资料，以便教育局计算资助额。为此，幼稚园须于每年6月透过系统，呈报预计新学年9月份合资格非华语学生的人数，教育局会根据有关资料，计算第一期的

⁴ 一般而言，月中是指该月的15日。如该日为星期六、日或公众假期，则按下一个工作日幼稚园所属的层阶计算资助。

临时资助额，并于幼稚园开学月份发放资助。此外，教育局会于开学后，核实幼稚园在9月中指定日期的合资格非华语学生人数，并按需要调整或要求幼稚园退回已发放的资助。因此，幼稚园须在开学后透过系统提供进一步资料，包括录取的非华语学生的家中使用语言及种族等，并就特殊情况提供额外资料，例如华裔学生但家中使用语言不是华语的原因。至于第二期的资助额，教育局会按3月初系统所储存的合资格非华语学生人数，计算有关的临时资助额，并于4月发放资助。与发放第一期资助的安排相若，教育局会以幼稚园在4月中指定日期经核实的合资格非华语学生人数，按需要调整或要求幼稚园退回已发放的资助。有关发放资助安排的流程，请参阅附录一。

累积盈余上限及退回资助

11. 我们鼓励参加计划的幼稚园善用资助，以照顾学童的需要。幼稚园亦有需要保留若干盈余应急，以及在人手调配及支援学童方面按需要调整策略。为此，参加计划的幼稚园可累积资助的盈余，但以该年拨款额为上限。若有过多盈余，教育局会根据经审核的周年账目，收回超出上限的盈余。

会计安排

12. 参加计划的幼稚园须按这项资助的指定范围审慎运用政府津贴，以确保相关支出为合理和必要。在会计及核数方面，参加计划的幼稚园须为这项资助另设独立的分类账，以记录所有相关收支。幼稚园须在经审核周年账目中呈报这项资助的收入、开支和盈余 / 亏损，以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而提交账目的规格会详列于教育局每年发出有关提交经审核周年账目的通函。校方须备存采购记录（包括发票及收据）、报价 / 招标文件、员工聘任记录及薪酬支出证明、幼稚园的公积金供款等文件，在有需要时提交教育局。按照惯例，资助的相关记录须保存不少于7年。

13. 在运用资助时，参加计划的幼稚园须根据现行条例、规例及教育局发出的指引，就聘任和采购物品 / 服务制订合适的程序，并因应校本情况作出增补。幼稚园亦应确保以公平、公正、公开的方式进行有关程序，并妥善地保存有关记录。

14. 在运用资助时，参加计划的幼稚园应避免赤字。如出现赤字，有关款额须按情况由基本单位资助中用于教学人员薪酬和相关开支以外的部分（即基本半

日制单位资助及全日制和长全日制的额外资助的40%)及 / 或由学校经费承担。

15. 如教育局发现参加计划的幼稚园把这项资助作非指定用途, 及 / 或不再符合本通告所列的资助资格, 幼稚园便须按教育局指明的金额, 把已领取的资助悉数退回政府。参加计划的幼稚园如在营运上有任何变动, 以致不再符合资格领取任何资助, 须先行以书面通知教育局, 而教育局有权因此暂停发放相关资助, 从幼稚园其他拨款扣减多付的资助, 及 / 或要求幼稚园即时退回有关款项。

其他支援措施

课程指引及校本支援服务

16. 教育局致力协助非华语学童融入社会, 尽早适应本地教育体系。除了提供上述的额外资助予合资格的幼稚园外, 本局亦提供其他的支援措施, 协助幼稚园加强支援非华语学童。在课程方面, 教育局在2017年更新的《幼稚园教育课程指引》中, 加入了非华语幼儿学习中文的部分, 并列岀学校应如何支援非华语幼儿的建议。此外, 教育局为幼稚园提供多元化的校本支援服务, 包括提升教师帮助非华语学童学习中文的专业能力。每年三 / 四月教育局会向学校发出有关校本支援服务的通函, 幼稚园可根据本身的发展现况及学生学习需要, 申请合适的支援服务。

教师培训

17. 在新政策下, 教育局透过多元措施加强照顾非华语学童。教师接受相关培训可与这些支援措施相辅相成, 使这些支援措施充分发挥作用。因此, 在学校发展和需要的层面, 教育局设定培训目标。在2018/19学年完结前, 每所参加计划并取录8名或以上非华语学童的幼稚园, 应最少有一名教师完成教育局认可的基础课程; 而所有参加计划并录取非华语学童(不论人数)的幼稚园, 应在2020/21学年完结前, 符合这要求。认可课程包括由公帑资助开办或教育局积极参与的课程。认可课程名单已上载教育局网页。教育局由2017/18学年开始委托大专院校举办有关支援非华语学童的「指定认可课程」, 教师可浏览教育局网页的[培训行事历](#), 查询最新课程资料及透过网上平台报名。此外, 教育局由2018/19学年起, 为参加计划的幼稚园提供代课教师津贴, 以便学校安排教师参加上述「指定认可课程」。详情请参阅教育局通告第8/2018号。

18. 在计划下，整体师生比例改善至1:11，让幼稚园教师有更多空间进行各类专业活动（例如专业协作及发展、与家长沟通，及照顾儿童的多元需要）。为提升幼稚园教师对儿童发展需要的了解，帮助他们照顾学童（包括非华语学童）的学习差异，教育局已制订相关的教师专业发展架构，并为幼稚园教师提供有系统在职培训，包括基础及进阶课程。

19. 语文教育及研究常务委员会（「语常会」）自2017/18学年起邀请专上院校或大专院校，为幼稚园教师发展及举办中、英语文专业发展课程，并运用「语文基金」全面资助幼稚园教师修读该些课程。有关的中文课程涵盖照顾学生多样性的课题，包括教授非华语学生中文。另一方面，在「语文基金」的资助下，语常会与非政府机构协作举办地区为本计划，透过参观、游戏及创意艺术等活动，提高非华语学生学习中文的动机。

幼稚园收生安排

20. 幼稚园须为所有儿童（不论其种族、性别及能力）提供平等的入读机会，包括因应非华语儿童的文化习俗与本地并不尽相同而妥善处理他们的入学申请，并留意收生安排的细节是否有可能涉及直接或间接歧视；教职员在回应家长查询时，应提供适切的协助，以及避免引起误会。幼稚园须提供中、英文版的入学申请表格及相关资料。为方便非华语学童家长获得有关资料，学校应在学校网页的主页当眼位置设置图标或简单的英文提示，让家长在浏览网页的主页时能即时知悉如何获得英文版的资料。幼稚园亦应在学校网页的当眼位置（例如：学校网页的主页 / 提供英文版入学资料的页面等），同时提供教育局幼稚园幼儿班（K1）收生安排的英文网页连结（http://www.edb.gov.hk/k1-admission_e），方便家长浏览。幼稚园须设立有效的沟通渠道，并尽量为非华语学童及家长提供协助。幼稚园在面见非华语儿童时，应按需要为申请人安排传译及 / 或翻译服务，或接纳家长和儿童由懂中文的亲友陪同会面，协助沟通。

21. 为鼓励非华语儿童的家长安排子女入读本地幼稚园，尽早学习中文，教育局每年为非华语儿童的家长举办有关幼儿班（K1）入学的简介会（按需要提供传译服务）。教育局印制的相关资料（例如：单张、海报，以及「幼稚园入学注册证」的申请表及申请指引）已翻译成7种主要少数族裔语文版本；并提供中英文版的《幼稚园及幼稚园暨幼儿中心概览》，刊载每所幼稚园资料，作为家长选校的参考。由2018年开始，我们在概览新增「对非华语学童的支援」栏目，

让幼稚园简介其支援非华语学童的概况。由2018年9月开始，教育局更设立了非华语家长查询热线（电话号码：2892 6676），方便非华语家长查询收生及入读幼稚园的事宜。个别非华语儿童如在申请入学时遇到困难，家长可要求教育局作出适当安排，教育局会因应情况转介至参加了计划而仍有学位空缺的幼稚园。

22. 教育局鼓励非华语儿童的家长尽早安排子女入读提供沉浸中文语言环境的幼稚园，促进中文学习。就此，政府已推出一系列支援幼稚园非华语儿童的措施。教育局已更新《为非华语儿童提供的支援》单张，以介绍相关措施。上述单张将于稍后派发给幼稚园，以供参考及派发予非华语儿童的家长之用，并可于教育局网页下载（路径：教育制度及政策 > 幼稚园教育 > 幼稚园幼儿班（K1）收生安排>12.为非华语儿童提供的相关支援）。

与非华语学童家长的沟通

23. 教育局积极协助幼稚园建构共融的校园环境。为促进与非华语学童家长的沟通，教育局制作了一套8种语言（中文、英文及6种主要少数族裔语言⁵）的提示卡，并附有语音档，内容涵盖问候、表达赞赏和关怀等常用句子，以便教师与非华语学童的家长在日常接触时，营造关爱的氛围。这套提示卡已分发给幼稚园并上载教育局网页。此外，一套常用学校通告的范本已翻译为主要少数族裔语言，帮助幼稚园加强与非华语学童的家长沟通。教育局亦上载了9种语言（中文、英文及7种主要少数族裔语言）的《幼儿学习知多少家长篇》家长单张（电子版），向家长介绍幼稚园课程的目标和特色，促进家校合作。

简介会

24. 为让幼稚园详细了解层阶的支援非华语学童的资助的详情，以及教育局就支援幼稚园非华语学生提供的相关措施，我们会将有关课题纳入于本年6月下旬及7月上旬举行的发放资助安排的简介会内，并已为每所幼稚园预留两个座位（其中应包括幼稚园校长或教师）。简介会的详情见附录二。

⁵ 第七种少数族裔语言（旁遮普文（印度））的提示卡及语音档将于稍后上载教育局网页。

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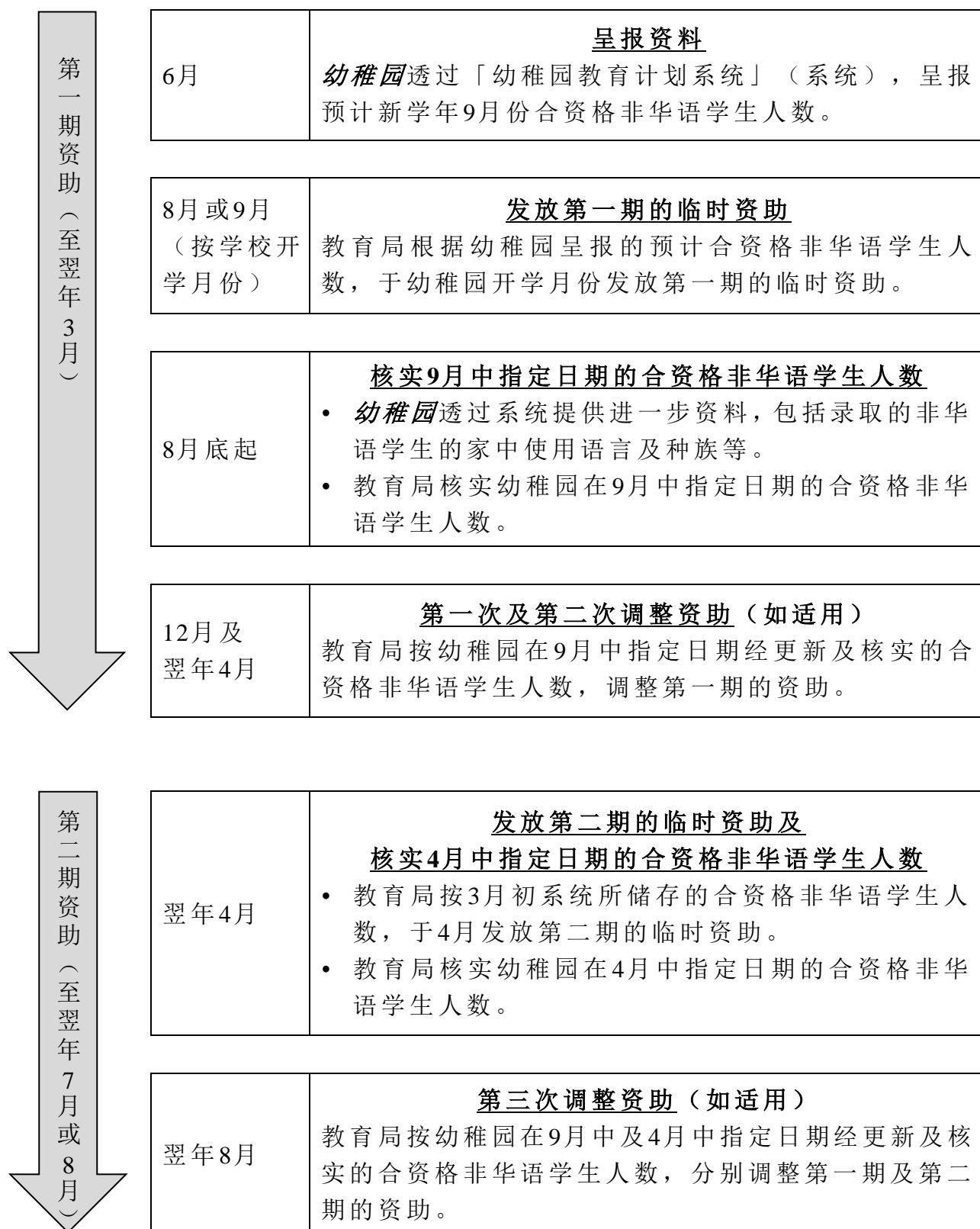
25. 关于个别学校情况的查询，请联络所属的高级学校发展主任 / 高级服务主任。如就此通告有任何查询，请致电与教育局联络：

支援非华语学童的资助	2892 6378 / 2892 6411
支援非华语学童的教师培训	3540 6869
幼稚园收生安排	3540 6808

教育局常任秘书长
苏婉仪代行

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二日

发放支援非华语学童的资助的安排
流程图



2019/20学年幼稚园教育计划
发放单位资助及支援非华语学童的资助
以及教职员放取有薪产假的代职人员津贴发还安排
简介会

简介会日程如下：

区域	日期	时间	地点
港岛区	2019年6月24日(星期一)	上午9:30至12:00	九龙九龙塘沙福道19号 教育局九龙塘教育服务中心西座四楼演讲厅 (会场不提供泊车设施)
新界东	2019年6月24日(星期一)	下午2:30至5:00	
九龙区	2019年6月25日(星期二)	上午9:30至12:00	
新界西	2019年7月3日(星期三)	下午2:30至5:00	

简介会程序如下：

时间	内容	讲者
上午9:30 – 上午9:40 / 下午2:30 – 下午2:40	登记	---
上午9:40 – 上午10:10 / 下午2:40 – 下午3:10	发放单位资助安排	教育局代表
上午10:10 – 上午10:40 / 下午3:10 – 下午3:40	发放支援非华语学童资助及 提交相关学校计划的安排	
上午10:40 – 上午11:10 / 下午3:40 – 下午4:10	使用「幼稚园教育计划系统」内的 「统一登入系统」呈报资料	
上午11:10 – 上午11:40 / 下午4:10 – 下午4:40	教职员放取有薪产假的 代职人员津贴发还安排	
上午11:40 – 中午12:00 / 下午4:40 – 下午5:00	问答时间	

1. 本局已为所有幼稚园预留座位，无须报名。每所幼稚园可委派一至两名代表（其中应包括幼稚园校长或教师），依照以上时间及所属区域出席。幼稚园代表须填妥下页资料，并在进入会场时交予本局职员，以便安排入座。
2. 简介会将以粤语进行。
3. 如简介会当日发出八号或以上热带气旋警告信号或黑色暴雨警告信号，简介会将会取消。但若八号或以上热带气旋警告信号或黑色暴雨警告信号于简介会开始前两小时除下，简介会将如常举行。

2019/20学年幼稚园教育计划
发放单位资助及支援非华语学童的资助
以及教职员放取有薪产假的代职人员津贴发还安排
简介会

参加者名单

校长 / 教师 / 代表： _____

会计人员 / 行政助理 / 代表： _____



校长签署： _____

校长姓名（英文）： _____

校长姓名（中文）： _____

幼稚园名称： _____

日期： _____